

证券代码：873729

证券简称：北化高科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时间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其它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廊坊北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三层会议室现场会议和电子通讯会议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0日9:00。

###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29	北化高科	2025年12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4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一）审议《关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业务稳定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根据2026年度资金预测结果，2026年度内，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决定。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 年度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程红原、李东生、高江、段向红、李明哲为股份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上述五名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 （三）《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郭彦铄、尚艳艳为股份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 2 名股东代表监事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滢一起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二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 （四）《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实际情况，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审核；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委托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并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审核；
- 3、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出示受托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审核。

(二)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30日8:00-9:00

(三) 登记地点：河北省廊坊市文安县经济开发区廊坊北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三楼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沈华；联系电话：010-82058471；会议地址：河北省廊坊市文安县经济开发区廊坊北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 (一)《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